

# 南长街“自焚”案曝中共苟延残喘

文 / 古安如

【明慧网 2005 年 11 月 4 日】11 月 3 日，中新网、北京日报等刊登了一则消息，称 11 月 2 日上午 9 时许一女子在北京南长街南口便道上自焚，并称“该人系河北省石家庄市‘法轮功’练习者李晓英”。在江罗一伙制造的天安门“自焚”伪案已在世界范围内被彻底曝光，成为中共灭绝性迫害法轮功的铁证之后，这一南长街“自焚”案的抛出，不过是中共迫害法轮功已走向彻底失败的垂死挣扎而已。

该报道称“自焚”被“民警发现后，迅速扑救，经送医院抢救无效死亡。”根据通常惯例，除了发生恶性和重大刑事犯罪事件警察要出现场之外，一件突发的个体性事件发生，警察会在现场，这实在令人感到蹊跷。其中的吉凶祸福，也许可以通过以下案例看出些端倪。

笔者记忆，警察“关照”的“自焚”或火烧现场，曾经有过两次：

第一次是 2001 年 1 月 23 日下午所谓天安门“自焚”事件。

据当时《北京晚报》报导：“每个自焚者身旁，都有三、四名民警围着灭火。”在场的警察从警车里立即取出灭火器，拿出灭火毯，不到一分钟，迅速扑灭了火焰，然后把“自焚”者“送医院抢救”。但是，后来有证据证实，在警察灭火过程中，“自焚”参与者刘春玲被用重物猛击后脑死亡（右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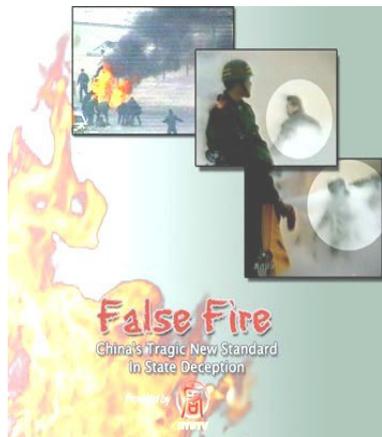
对于这一次有警察参与“抢救”的“自焚”事件，2001 年 8 月 14 日，国际教育发展组织在联合国倡导和保护人权附属委员会第 53 届会议第六项议程中声明，“我们的调查表明，真正残害生命的恰恰是中国 [江泽民] 政府。”

“该事件是由该政府一手导演的”，涉及巨大的阴谋和恶性谋杀。中国代表团面对确凿证据，没有辩辞。该声明已被联合国备案。

第二次是 2001 年 4 月 18 日下午发生在湖北麻城的“火烧活人”事件。

据 2001 年 4 月 22 日中央社报道，湖北警察烧死活人！在当地歹徒大面积迫害法轮功学员的初期，法轮功学员王华君被非法强行关入猴子山敬老院强制洗脑。放回家后，因她声明在洗脑班上的违心言论作废，又被歹徒劫持到麻城市公安局，在那里她受尽折磨，被打的奄奄一息。2001 年 4 月 18 日下午 1:30 分，全城戒严，不准车辆通行。第二天，一则消息迅速传遍全城，称在金源广场市政府前有一名法轮功学员“自焚”，面目被烧得无法判别。

然而有目击者发现，火刚燃起时，地上的王华君是躺着的，后被火惊起，奄奄一息的她曾试图挣扎着爬起来……身子动了一下，在场的公安们惊恐万分，怕她叫喊出真象，但那时的王华君已被酷刑折磨的奄奄一息，再无力气起身……当火完全熄灭后，人们发现她前身被烧焦，而后背没有任何



# 明慧週報

北京版 第 7 期 2005 年 11 月 5 日

## 一句话新闻

正在加拿大访问的吉林省委副书记林炎志因积极参与迫害法轮功，于 2005 年 10 月 28 日在多伦多被受害人起诉。

2005 年 10 月 29 日至 30 日，加拿大温哥华法轮功学员与往年一样，应邀参加了在温哥华贸易展览中心举办的第 15 届健康博览会，图为学员们在做功法表演。



总部设在法国巴黎的记者无国界组织 10 月 20 日公布了 2005 年全球新闻自由指数，在总共 167 个国家的评比中，中国排名倒数第 9，北韩最低。

◇

燃烧的痕迹，她的喉咙前及后脑枕有深深的刀印。那年王华君仅仅三十五岁。

根据明慧网资料记载，石家庄市大法弟子李晓英曾被非法关押于石家庄二监狱遭受迫害，刑满后监狱仍不放人，被罚款已上万元，并被非法送河北省法制教育中心（洗脑班）强行非法洗脑。据悉，石家庄女子二监狱对于因迫害导致身体状况不好的法轮功学员不准保外就医。

由于中共对迫害真象的严密封锁，李晓英的更多遭受迫害的情况尚需通过民间渠道了解和证实。但是，在中共及其江氏流氓集团灭绝性迫害法轮功中无数血腥的事实和险恶的栽赃，已不再令人怀疑这起南长街“自焚”案的邪恶性质。

如果说 2001 年的天安门“自焚”案，曾在江氏一伙迫害政策贯彻不利时，掀起了不明真象的大陆百姓对法轮功的仇恨，为邪恶镇压制造了“理由”；南长街“自焚”的发生，却是在中共迫害法轮功的真象已广为世界所知和备受谴责，“真善忍”普受世界人民珍视，法轮功广受尊敬爱戴，起诉和审判反人类元凶和罪犯的法网正在收紧，邪党命运岌岌可危的时候，它再也不可能挽救中共和江罗曾之流的命运。◇

# 眼睛的经历

【明慧网】2001年，由于繁重的学习任务，特别是博士资格考试期间的突击迎考，我的眼睛受到很大伤害。当时我只要看10分钟的书，或上电脑10分钟，就会感觉眼睛很疲劳，要是再看下去，眼睛就会发疼。这个时候只好暂停学习，到外面跑一圈，放松放松，这样回来又可以看上10分钟。

为此我去过德克萨斯州医疗中心。医生给我眼底照相，那种滋味真是难受极了。用强闪光照射眼底，每闪一次，我的大脑都“嗡”的一下，有时身子都要震一下，就这样一连拍了30多张。拍完后我的眼睛什么也看不见了。我对医生说：“美国科技这么先进，怎么造出这么残酷的仪器折磨人呢？”医生回答说：“这可是我们这里能找到的最好的仪器了。”

检查结果，医生说：“从照片上看，你的眼底好像是有点问题，但我不能确定。我推荐你去看一位私人眼科医生，他水平高，能看得更准。”

于是，我又去看了这位私人医生。他也同样给我眼底照相，我又经历了一遍那种痛苦。最后，医生说：“看起来你的眼底可能是有点问题，但是现在病情还很轻，我什么也做不了。你先回去，等病情加重了再来，到时我用激光给你治疗。”

到这时我才知道现代医学是治不了我的眼睛了。即使它能找到病变部位，它也无能为力。我得想其它办法。

不久后，我在校园看到一张传单，是法轮功的免费学习班。我决定去参加。在学习班上看李老师讲法的录像，然后是学习五套功法。就这样，九天班上完后，我的眼睛在不知不觉中可以看很长时间书了，也可以用电脑了，连续几个小时也不累。

就这样，我的眼病好了。而且，我的人生之路也变得前所未有的光明。文/王义恒(美国)◇

## 张连英在北京团河调遣处遭摧残 生命垂危

【明慧网】北京市朝阳区法轮大法学员张连英，被绑架近半年，目前在北京市劳教管理局团河调遣处遭受摧残，生命处于危险之中。

张连英，女，45岁，北京市人、光大集团处级干部，注册会计师，家住北京市朝阳区柳芳南里7号楼2单元203室，2005年6月14日被公安局香河园派出所及朝阳分局以其“炼法轮功”为名绑架，留下一岁多吃奶的孩子在家中。2005年6月30日，张连英被非法处以劳动教养两年零六个月，从2005年8月至10月中旬在北京团河调遣处9队，一直遭到持续不断的打骂、侮辱，受尽折磨。

恶警张冬梅指使8个犯人每天用苍蝇拍连续轮番抽打10多个小时以上，其间从未允许张连英上厕所，只

## 明眸善睐：京城百姓如是说...

### 北京转业武警：自焚是假的

我表姐的孩子小斌从北京武警部队转业回来了。一天，他来我家串门，和我聊起他在部队的的生活。小斌说：“中共政府的确太黑暗了，我知道你们法轮功是受迫害的。您知道天安门是怎么看守的吗？里外设三道围，外面两道围是穿警服和武警制服的，中间即第三道围穿便衣，广场的便衣每天都比游客人多，说在天安门广场盘上腿坐下、再往身上浇汽油、喝汽油……根本就不可能，也根本没有那个时间和机会。因为我们执勤时，还没等人坐稳，7、8个便衣就给架起来往警车里拖了。一些看着老实巴交的第二道围都进不来。在天安门执过勤的武警警察不用听真象分析，听领导安排完如何执勤法，就都知道自焚是假的了。”



### 北京医生谈自焚案中的造假问题

【慧园】前不久的一次机会，与北京某医院Z医生聊起了天安门自焚案中的造假问题。在谈到关于烧伤的治疗与护理时，Z医生说：“北京的大医院对于重度烧伤病人都是采用湿式疗法，而且为了防止感染，病人一定要进无菌室。”对于自焚案中刘思影在积水潭医院不借助任何防护措施就直接和记者对话的事实，Z医生表示非常不可思议：“那么重的烧伤病人怎么可能不进无菌室？记者怎么也不穿防护服？”

同时Z医生还说：“积水潭医院对待重度烧伤病人很早就一直使用其自制的药，叫‘烧伤二号’，其中一味药要用酒精浸泡，然后把配好的药涂抹在创面上，同时还要保证创面尽可能的暴露，所以是不缠纱布和绷带的。”而央视电视画面中的自焚者在病床上居然被纱布包裹的非常严实，Z医生对这一点明确的说：“这绝对是在造假了！很明显是当权者出于政治需要栽赃给法轮功用的东西。”◇

能在内裤中大小便，包括来月经也如此。也从未允许她洗漱。恶警把她绑在木板上，每天只能在没有被褥的光板上睡2-3个小时。

自6月14日被绑架至今，张连英始终绝食抗议，恶警强行给她灌食。她被打得头部、面部多处有大约3厘米长不同深度的伤痕，造成眼底出血，面部变形，身体多处淤血，行动艰难，精神恍惚。张连英曾提出到医院进行检查治疗，但遭到拒绝，多次上诉也无果。现在张连英生命处于十分危险之中。

张连英2001年被非法劳教2年，受尽酷刑；2002年又被国安特务绑架，在北京通州洗脑班、北京大兴法制培训中心和北京公安医院遭受多种酷刑折磨。

在此紧急呼吁广大国际社会和全世界善良的人们密切关注张连英的处境，给予大力救助！◇